

2024年度 平潭海关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平潭海关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平潭海关概况

一、部门职责。

平潭海关是受福州海关直接领导，按授权负责平潭综合实验区行政辖区海关各类管理工作的执行机构。负责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和干部队伍建设；办理具体海关业务，反馈执法作业结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事项。

二、机构设置。

平潭海关现有**13**个内设科室，包括：

- （一） 办公室（党委办公室）
- （二） 人事政工科（党委组织宣传部）
- （三） 行财科
- （四） 综合业务科
- （五） 企业管理和稽查科
- （六） 监管科
- （七） 旅检科
- （八） 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监管科
- （九） 环岛监控科
- （十） 跨境电商监管科

下设副处级办事处1个：驻金井办事处

- (一) 现场业务科
- (二) 查验科
- (三) 物流监控科

纳入平潭海关**2024**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平潭海关

第二部分
平潭海关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平潭海关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 520. 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	3852. 51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四、公共安全支出	11	308. 09
三、其他收入	3	2158.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	229. 05
	4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	150. 99
	5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4	263. 71
本年收入合计	6	4678. 55	本年支出合计	15	4676. 4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7		结余分配	16	
年初结转和结余	8		年末结转和结余	17	2. 09
总计	9	4678. 55	总计	18	4678. 5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公开 02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2.51	1,694.01	2,158.50
20109	海关事务	3,852.51	1,694.01	2,158.50
2010901	行政运行	3,532.92	1,374.42	2,158.50
2010905	缉私办案	39.29	39.29	
2010909	海关关务	253.30	253.30	
2010911	海关监管	10.00	10.00	
2010912	检验检疫	17.00	1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0.18	310.18	
20410	缉私警察	310.18	310.18	
2041001	行政运行	225.18	225.18	
2041007	缉私业务	85.00	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72	22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72	222.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	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85	148.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80	7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3	29.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3	29.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9	17.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9	10.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5	0.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71	26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71	26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0	105.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11	158.11	
合计		4,678.55	2,520.05	2,158.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公开 03 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52.51	3,532.92	319.59
20109	海关事务	3,852.51	3,532.92	319.59
2010901	行政运行	3,532.92	3,532.92	
2010905	缉私办案	39.29		39.29
2010909	海关关务	253.30		253.30
2010911	海关监管	10.00		10.00
2010912	检验检疫	17.00		1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08.09	225.18	82.91
20410	缉私警察	308.09	225.18	82.91
2041001	行政运行	225.18	225.18	
2041007	缉私业务	82.91		82.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72	22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72	222.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	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85	148.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80	7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3	29.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3	29.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9	17.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9	10.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5	0.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71	26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71	26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0	105.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11	158.11	
	合计	4,676.45	4,273.96	402.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20.0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694.01	1,694.01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308.09	308.0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22.72	222.7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9.43	29.43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3.71	263.71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20.05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17.96	2,517.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2.09	2.09
总计	32	2,520.05	总计	64	2,520.05	2,520.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694.01	1,374.42	319.59
20109	海关事务	1,694.01	1,374.42	319.59
2010901	行政运行	1,374.42	1,374.42	
2010905	缉私办案	39.29		39.29
2010909	海关关务	253.30		253.30
2010911	海关监管	10.00		10.00
2010912	检验检疫	17.00		17.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10.18	225.18	85.00
20410	缉私警察	310.18	225.18	85.00
2041001	行政运行	225.18	225.18	
2041007	缉私业务	85.00		85.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2.72	222.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2.72	222.7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	1.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8.85	148.8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80	72.8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43	29.4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43	29.4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99	17.99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0.49	10.49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95	0.9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3.71	26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3.71	26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60	105.60	
2210203	购房补贴	158.11	158.11	
合计		2,520.05	2,115.46	404.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17.5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3.6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35.61	30201	办公费	47.99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56.49	30202	印刷费	0.36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32.33	30203	咨询费	7.94	310	资本性支出	36.76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13.5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9.55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8.85	30206	电费	17.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2.80	30207	邮电费	14.12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9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49	30209	物业管理费	41.21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47	30211	差旅费	55.4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05.46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89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48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27.21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9.91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51.62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123.26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78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35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38.81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 用	117.88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 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 服务支出	5.92			
人员经费合计		1,717.51	公用经费合计					397.9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潭海关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平潭海关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平潭海关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平潭海关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 开
09 表
单位：
万元

部门：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90.34	0	90.04	27.50	62.54	0.30	66.02	0	66.02	27.21	38.81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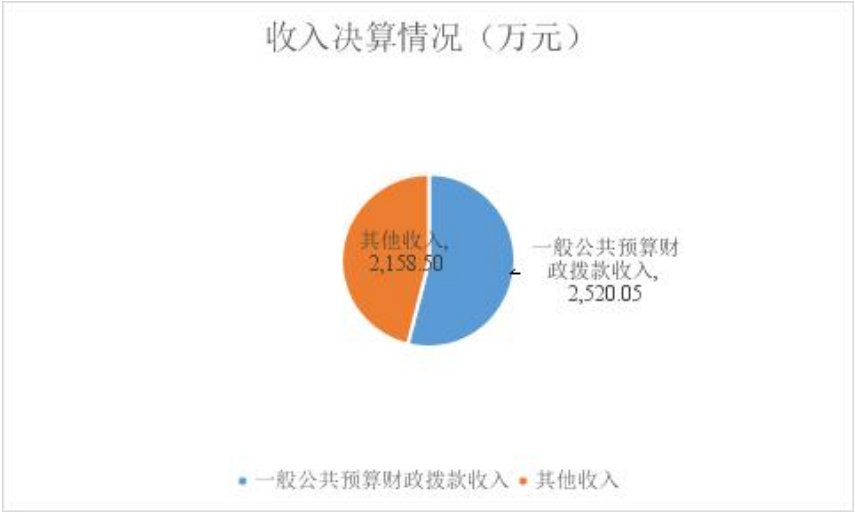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4678.55万元。与2023年度5027.23万元相比，收入减少348.68万元，减少6.94%，主要原因是福建省财政厅补助非财政拨款收入1268.8万元。2024年度支出总计4678.55万元。与2023年度5027.23万元相比，减少6.94%，主要原因是收到非财政拨款后解决历史欠款，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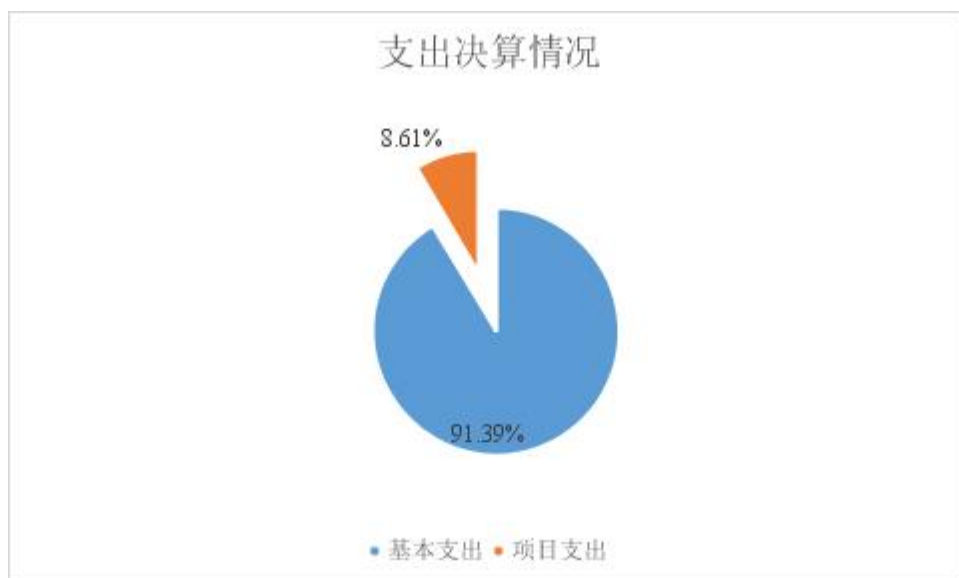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合计4678.55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520.05万元，占53.86%；其他收入2158.5万元，占46.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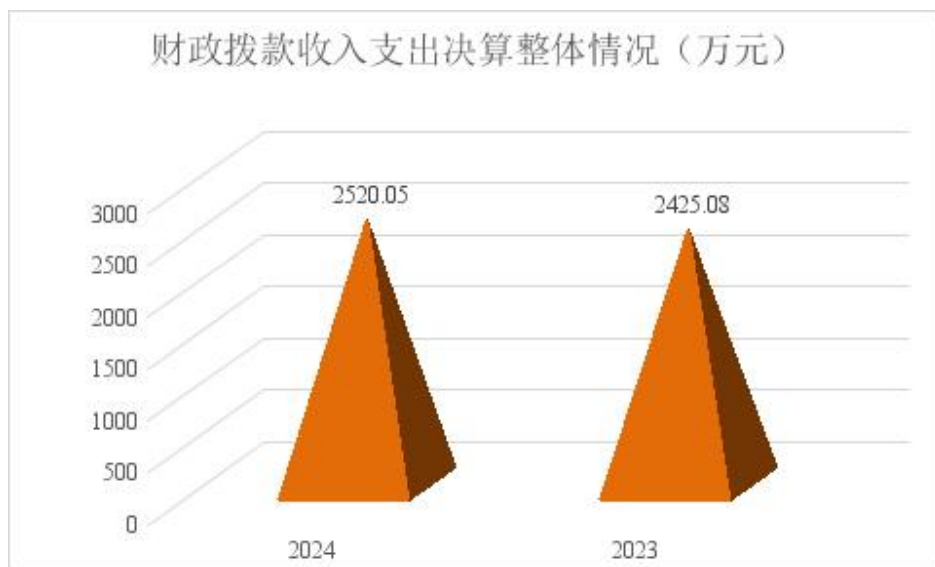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支出合计4676.4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273.96万元，占91.39%；项目支出402.5万元，占8.6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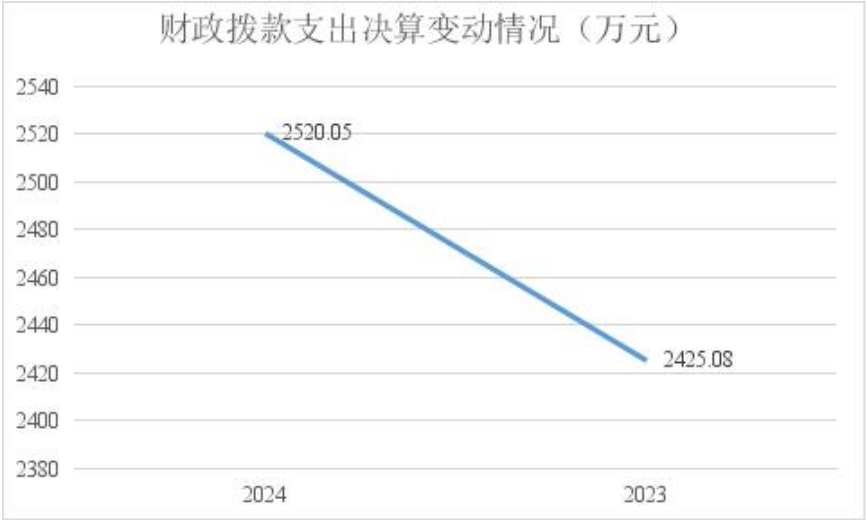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520.05万元。与2023年度2425.08万元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94.97万元，增长3.92%，主要原因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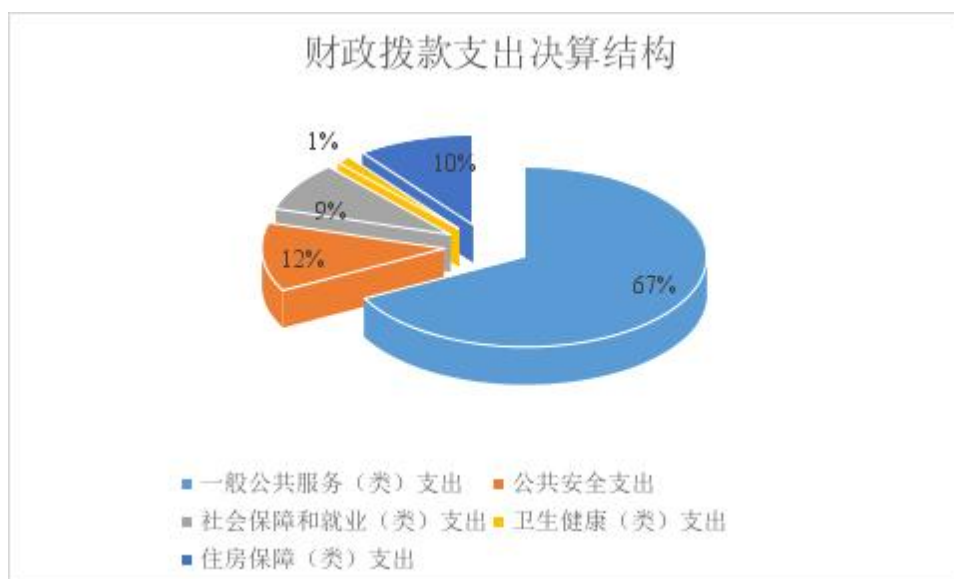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20.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3.89%。与2023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94.97万元，增长3.92%，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2520.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694.01万元，占67.22%；公共安全支出308.09万元，占12.2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22.72万元，占8.87%；卫生健康（类）支出29.43万元，占1.17%；住房保障（类）支出263.71万元，占10.46%。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411.87万元，支出决算为2520.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4.49%。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海关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266.24万元，支出决算为1374.42万元，完成初预算的108.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追加人员经费。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海关事务（款）缉私办案（项）年初预算为39.29万元，支出决算为3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海关关务（项）年初预算为253.3万元，支出决算为253.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4.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海关监管（项）年初预算为10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类）海关事务（款）检验检疫（项）

年初预算为17万元，支出决算为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6.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310.18万元，支出决算为308.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33%。

7.公共安全支出（类）缉私警察（款）缉私业务（项）年初预算为85万元，支出决算为82.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7.54%。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1.07万元，支出决算为1.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148.85万元，支出决算为148.8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72.8万元，支出决算为7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7.99万元，支出决算为17.9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10.49万元，支出决算为10.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263.71万元，支出决算为263.7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13.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158.11万元，支出决算为158.1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115.46万元。

人员经费1717.5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公用经费397.9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90.34万元，支出决算为66.04万元，完成预算的73.3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严格落实八项规定，无必要的接待费支出；二是严格贯彻落实公务用车管理的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公务用车使用审批制度，严控公务用车使用范围。提高车辆使用效率，切实降低运行费用，避免浪费。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90.04万元，支出决算为66.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73.3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平潭海关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平潭海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3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8.81万元。平潭海关承担着国家赋予的税收征管、贸易监管、打击走私、维护国家政治经济安全任务，并且实行垂直管理，下辖机构多，监管区域大，大多机构设在沿海、沿边等地区，点多、线长、面广。海关车辆大部分为执法执勤用车，是海关执法执勤装备，为平潭海关正常开展执法执勤工作的必要保障。

2.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3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继续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平潭海关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7.95万元，比2023年减少0.55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党政机关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缩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九、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平潭海关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31.36万元，均为政府货物采购支出。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1.3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2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

金额的0.02%。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平潭海关共有车辆13辆（台），其中：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10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4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关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4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383.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我关二级项目共9个，其中缉私警察业务费99.7分、其余均为100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同级财政拨款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四、一般公共服务（类）海关事务（款）：反映海关用于系统行政和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及完成专项业务工作的项目支出。

行政运行（项）反映海关系统（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缉私办案（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缉私办案方面的支出。

海关关务（项）：反映海关现场综合业务费、基本建设和资产运行维护方面的支出。

海关监管（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海关监管查验技术设备购建及运维的支出。

检验检疫（项）：反映海关系统用于检验检疫执法保障及能力提升、检验检疫安全监管、认证认可监督管理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海关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海关系统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已参加当地社保的在职人员的职业年金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已参加当地医保的海关单位用于向地方社保部门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和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行政单位医疗(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中央财政集中安排的驻各地海关单位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海关系统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发放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等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

住房公积金(项):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

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购房补贴（项）：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八、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

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2024 年度)

说明:

进出口食品及化妆品安全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进出口食品及化妆品安全专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	3.00	3.00	10.0	1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00	3.00	3.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完成福州海关下发的进出口食品化妆品风险监测任务； 2. 完成年度进出境食品化妆品检验检疫常规工作任务，稳步推进各项改革事项。				全面贯彻“四个最严”要求，严格执行总关下发的年度进出口食品化妆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全年监管进口食品 160 票，完成抽检 12 批次、285 项次，检出 1 批次不合格产品，并按照规定对不合格产品进行了后续处置。落实《福建省市场监管局+福厦海关三方合作备忘录》相关要求，与市场监管局加强应急响应和联动协作，联合平潭市场监管局共同开展 2024 年“食品安全宣传进校园”普法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全年防疫物资采购批次（批）	≥1 批	1.00 批	20	20.0	
		质量指标	组织年度进出口食品化妆品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计划完成率	≥99%	99.00%	30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周活动	有效	有效	40	40.0	
总分						100	100.0	
说明：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检验监管专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5.00	10.0	1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00	5.00	5.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危化品等重点敏感商品检验监管能力持续加强, 维护国门安全水平有效提升。 目标 2: 获取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风险信息数量增加, 风险评估及预警处置工作有序开展。 目标 3: 基于风险评估结果深化商检业务改革, 促进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有效提升, 有力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			扎实推进“打击进出口危险品伪瞒报”专项行动回头看, 加强辖区危险品检验监管人员能力建设, 今年共组织 4 人次参加福州海关进出口危险品及包装检验监管业务实训班, 1 人次取得危包监管岗位资质, 进一步提升执法一线关员进出口危险品检验监管能力; 靠前服务精准对企帮扶, 对进境文物展品属地查检、展中监管、巡馆核查等环节提供详细通关指引, 保障一批 276 件进境文物展品顺利运抵平潭壳丘头遗址博物馆。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风险监测获取的有效信息数量(项)	≥10 项	10.00 项	20	20.0	
			进出口法检商品检验批次数量(批)	≥300 批	300.00 批	10	10.0	
		质量指标	不发生因海关商检职能管理原因导致的系统性、区域性进出口商品质量安全事故	是	是	20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人民生命健康安全有力有效	有效	有效	40	40.0	
总分						100	100.0	
说明:								

缉私警察业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缉私警察业务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00	85.00	82.91	10.0	97.5%	9.7
		其中：财政拨款	85.00	85.00	82.91	--	0.0%	--
		上年结转	0.00	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平潭关区缉私警察日常办案需要，优先保障大要案办案需要，确保海关缉私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 2：通过开展情报调研、搜集与分析等工作，为打击走私提供线索支撑，提高精准查私能力； 目标 3：做好禁毒及缉毒工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保障平潭关区缉私警察日常办案需要，优先保障大要案办案需要，确保海关缉私工作正常开展，持续开展“国门利剑”“蓝天”等专项行动，全年刑事立案 14 起、案值 5606 万元，行政立案 96 起，案值 2322.49 万元。与缉私部门密切配合全力打击对台小额商品交易市场“套代购”行为，成功打掉白酒套代购团伙 5 个。强化口岸查缉，查获大砵罍、沉香等濒危物种制品 148 件，退运、销毁不合格货物 8 批次，查扣侵权商品 3366 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缉私警察人数（人）	≥11 人	11.00 人	20	20.0	
			保障缉私机构数（个）	≥1 个	1.00 个	20	20.0	
		质量指标	专用设备正常使用率（%）	≥98%	98.00%	1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海关缉私工作正常开展，提高打私能力，保护人民群众财产安全。	有效	有效	40	40.0	
总分						100	99.7	
说明：								

海关资产及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海关资产及专用设备运行维护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6.60	166.60	166.60	10.0	100.0%	10.0	
	其中: 财政拨款	166.60	166.60	166.60	--	0.0%	--	
	上 年结转	0.00	0	0.00	--	0.0%	--	
	其 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各类装备、设备的运维,提高海关监管工作效率,缓解海关人力资源不足与日益增长的监管工作量之间的矛盾,提升海关监管科技含量,提升海关装备设备现代化、科技化水平,优化海关监管与服务。			落实国产化终端替代工作,完成152台终端入网,部署上网行为管理系统2项。完成重大活动期间信息化技术保障工作。向地方政府提出机房安全隐患及提升需求,开展机房安全检查活动6项和切电测试,协调更换机房UPS 蓄电池4组94个,确保应急供电时长2小时以上。保障各类设备正常使用,提升海关装备设备现代化、科技化水平,优化海关监管与服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海关单位数量(个)	≥1个	1.00个	10	10.0	
		质量指标	专用设备正常使用率(%)	≥95%	95.00%	4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海关(关区)核心业务基础保障能力	稳定	稳定	40	40.0	
总分						100	100.0	
说明:								

(2024 年度)

说明:

(2024 年度)

说明:

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监管查验技术装备设备购建及能力保障专项						
主管部门			[167] 海关总署		实施单位	中华人民共和国平潭海关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00	10.0	1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0	10.00	10.00	--	0.0%	--
			上年结转	0.00	0	0.00	--	0.0%	--
			其他资金	0.00	0	0.00	--	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为关区海关监管现场配备货运、旅检、快邮等渠道监管查验技术装备, 进一步提升进出口(境)监管查验能力, 提高通关便利化水平; 目标 2: 保障关区海关监管装备运行维护经费, 确保监管装备正常可用, 有效支撑进出口(境)监管工作正常进行。 目标 3: 组织开展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模拟演练、技能培训、工作宣传、研究调研等工作, 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怖工作能力。 目标 4: 根据工作需求, 购买小型防护装备、测试材料等, 提升海关口岸监管环节反恐人防、物防、技防水平。 目标 5: 做好口岸监管工作用犬工作的正常运行与维护, 保障监管工作用犬正常购置/租用、饲养、初训与复训、考核、使用等。				启动平潭智慧监管项目建设, 试点总署“可视化船舶监控”、智慧电讯检疫等项目, 实现港区物流监管智能化。全省首试“样捷通”样品寄递模式, 实现送检全流程可视化、可溯化。关区首创“智能施封系统应用”, 实现金井片区作业场站全覆盖。保障海关监管设备正常维护, 购买小型防护设备若干, 提升口岸反恐监督水平。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运维专用设备数量(台/套)	≥1 台/套	1.00 台/套	20	20.0		
		质量 指标	设备正常使用率	≥50%	50.00%	15	15.0		
			专用设备正常使用率(%)	≥95%	95.00%	15	15.0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海关(关区)核心业务基础保障能力	40	有效	40	40.0		
总分						100	100.0		
说明:									

(2024 年度)

说明: